

层层责任制,把各项责任落实到人,在每一考点聘请了纪检监察部门的人员对考风考纪进行监督,增加公安干警维护考场秩序,组织有关人员到各考区、考场巡视,确保考试工作顺利。对有违纪作弊行为的39名考生,进行了严肃处理。

(二)组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做好审核、汇总、上报工作。2001年全省共有229人报名参加考试,2人考试合格。同时,积极参与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组织工作,圆满完成了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工作任务。

四、加大培训力度

(一)组织推荐人员参加中注协培训班。积极组织和推荐符合条件的135名注册会计师和注册资产评估师参加中注协在上海和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举办的各类培训班;7月下旬,单独组织全省120名主任会计师集中到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参加事务所内部管理研讨班。

(二)组织举办注册会计师和注册资产评估师培训班。举办了注册资产评估师培训班3期,注册会计师培训班12期,共培训人员1254人。

五、认真做好行业宣传工作

2001年,编辑了《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工作简报》共12期,分发给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各区市注协,深受业内人士的普遍欢迎。推荐人员参加统战部门召开的党外知识分子座谈会,加强与兄弟省市注协的工作交流,组织开展了事务所之间的工作交流,推动了事务所的健康发展。

六、加强协会自身建设

(一)加强政治和业务理论学习。省注协配备了专职工作人员11名,2001年1月份正式挂牌办公。针对新手较多的问题,一方面,组织大家集中学习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另一方面,先后派出12人次参加中注协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班。

(二)实行政务公开,改进工作作风。根据省政府部署,2001年初,对有关审批事项实行了政务公开,将审批条件、审批事项所需资料和办事程序在省注协公示栏上公布,方便了办事人员,简化了办理的手续,提高了办事效率。

七、认真做好中介机构清理整顿和脱钩改制工作

(一)在省清理整顿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承担了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的有关工作。对按期完成脱钩改制的中介机构,经过行业主管部门审查,省清理整顿领导小组审定后,继续执业,并在《江西日报》予以公告。对未按期完成脱钩改制工作的154家中介机构一律停止执业,并由行业主管部门直接撤销,同时工商登记机关在2001年10月15日前直接吊销其营业执照,财政部门停止供应收费收据,有财政拨款的一律停止拨付。

(二)归类合并,统一管理。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规定,2001年初,由原省国有资产管理局管辖的49家资产评

估机构移交给省注协,7月份,由省乡镇企业管理局管辖的2个乡镇企业资产评估机构也并入省注协,由省注协实行统一管理。

(三)组织对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脱钩改制进行抽查验收。10月下旬与行业主管部门共同组成4个检查小组,对按期完成脱钩改制的10个中介行业的40家中介机构进行抽查验收工作。对抽查验收中发现不符合脱钩改制条件的2家中介机构要求行业主管部门依法予以撤销,对不完全符合脱钩改制的5家中介机构要求其限期整改。

(江西省财政厅供稿 盛世课 吴亚平 李家谦执笔)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工作

2001年,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整顿和规范经济鉴证类中介机构的指示精神,强化监管和培训,坚决制止作假行为,深化行业管理体制改革的,提高服务水平,全省注册会计师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

一、强化行业监管,提高执业质量

(一)积极开展行业整顿工作。山东省政府针对注册会计师行业在发展中出现的审计失败案例,首先召开了省长办公会,进行专题研究。继而以省政府名义专门召开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工作会议,决定对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进行整顿,省领导亲自到会作重要讲话。省财政厅根据省政府的指示和意见,及时下发了《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整顿工作实施方案》,对整顿工作作出了具体部署和安排。省政府、省财政厅确定,行业整顿分为动员部署、自查自纠、实地复查、处理整改四个阶段进行。2001年完成了动员部署和自查自纠两个阶段的工作。在自查自纠阶段,各会计师事务所普遍成立了自查小组,制定自查方案,对脱钩改制以来的执业质量、职业道德、内部管理方面进行了全面的自查和纠正,找出了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措施,消除了一些潜在的风险。在事务所自查过程中,省注协不断地调度情况,加强指导和督促,保证了自查自纠的质量。

(二)开展行业专项检查。为了发挥协会的监督作用,根据《注册会计师法》和《山东省会计师事务所检查实施办法》,对46家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进行了抽查,对投诉举报的32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专项调查、落实。通过检查,发现事务所风险意识有所加强,执业水平普遍提高,内部管理和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同时,也发现有些事务所脱钩不彻底,改制不到位。少数事务所管理不规范,违反职业道德。另有个别主任会计师作风不够民主等等。省注协针对问题的轻重,分别予以处罚。

(三)联手监管,加强监督。对审计部门审计移交的12家和监督检查局移交的14家会计师事务所的问题进行了核实,并提出了处理意见。

(四)净化执业环境,制止不正当竞争。针对有的事务所存在的压价、回扣、分成、乱设分支机构等问题,省注协

组织检查组深入到淄博等市地进行重点检查。根据《关于制止注册会计师行业不正当竞争的通知》，对搞分成的事务所进行了严肃的处罚。同时又召开两次制止不正当竞争座谈会，通报制止不正当竞争查处情况，分析其危害，达到了遏制不正当竞争的目的。

二、抓好培训和考试工作

(一) 加强对注册会计师的后续教育。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23 期，培训注册会计师 3 500 多人，注册评估师 340 人，工程造价师 80 多人，顺利完成了全省各类资格人员后续教育培训任务。培训工作与往年相比，有三个特点：一是有的放矢，重点突出。针对行业存在的问题和今后的发展，加大了对事务所内部管理、风险控制、法律责任与职业道德、验资实务、年度会计报表审计等难点和重点的培训。同时，加强了新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管理咨询、评估工作底稿等方面的培训工作。二是形式多样，注重实效。采取省注协独立办班、与事务所联合办班、组织参加中注协办班等多种形式对注册会计师进行培训。三是师资力量强，授课质量高。在培训中聘请行业主管部门、国际会计公司及企业管理国内外知名专家、教授授课，提高了培训质量。

(二) 完成注册会计师考试的组织工作。2001 年，全省报考注册会计师的人数共 45 174 人，较上年增长 27%。实际参考人数 42 000 人，取得全科合格 3 人，单科合格 3 391 人。参加全国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考试 906 人，合格 11 人。同时，与省人事厅合作，完成了注册评估师的考试工作。

三、加强注册管理工作

省注协通过引导、启发，使本省内 20 家事务所合并为 8 家独立所和 8 家分所。批准了 3 家独立所与省外规模较大的事务所合并。注销了达不到办所条件的 3 家事务所，完成了乡镇企业资产评估机构的移交合并工作，实现了行业的统一管理。按照中注协要求，完成了全省 270 家会计师事务所、29 家分所、17 家专营资产评估机构和 3 650 名注册会计师、739 名注册评估师基本情况数据的审核、录入工作，建立了山东省注册管理系统数据库，保证了注册会计师管理网络按时开通和运转，为注册会计师规范化、系统化、科学化管理奠定了基础。全年共批准注册会计师 597 名，办理非执业会员 780 名，办理变更主任会计师 17 名，批准变更事务所名称 5 家，新批准设立事务所 1 家，分析 2 家，批准新的兼营评估机构 22 家。

四、加强基础建设

为了规范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促进以法执业，省注协编印了《注册会计师执业规章制度选编》、《注册会计师监管实用手册》。根据全省执业独立审计准则的实际情况，组织专业人员配合中注协完成了《独立审计具体准则第 25 号》、《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一号》、《资产评估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指南第 3 号》等修改工作。

针对国有企业年度会计报表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中的问题，为了提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质量，改善执业环境，维护会计师事务所的合法权益，组织 15 家会计师事务所及财

政部山东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审计署驻山东特派员办事处、省财政厅监督检查局、省工商局有关人员召开了国有企业年度会计报表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研讨会。认真研讨了国有企业报表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分析了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了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建议。

五、加强行业财务管理

根据《山东省会计师事务所财务会计工作检查实施办法》，组织 4 个检查组，对 42 家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改制以来的财务会计工作进行了全面检查，基本摸清了事务所在会计机构设置、会计人员配备、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同时，对财务管理较差的事务所进行了处理，对较好的事务所进行了表彰和奖励。

六、积极参加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工作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通知》精神，按照省政府的要求成立了山东省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领导小组，其办事机构设在省注协。积极参与了全省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脱钩改制的检查验收等工作。

七、加强协会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山东省财政厅党组十分重视注协工作，为秘书处充实了人员，加强了机构建设。协会秘书处经常组织全体人员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更新观念，改进作风，增强服务意识。加强了集体领导，完善了秘书长、部主任会议制度。制定了秘书处工作人员岗位职责，充分调动了每个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了协会互联网站，实现了与中注协网络连接。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朱威玲执笔)



2001 年，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工作以全面推进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规范发展为中心，加强行业监管和政策引导，搞好培训工作、行业法制建设及协会自身建设，充分发挥服务、监督、管理、协调职能，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

一、推进行业结构调整，完善注册管理工作

(一) 在认真总结焦作两家事务所实行联合经验的基础上，省注协借助证券事务所换证、金融资格申报和国有大型企业资格核准的契机，引导事务所扩大规模、实现联合。全省已有 15 家事务所实现联合，其中省内联合 8 家，省外联合 7 家，已批准外省事务所在省内设立分所 6 家。全省已有 4 家事务所取得证券特许资格，4 家事务所取得一类金融业务审计资格，42 家事务所取得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

(二) 做好有关注册的基础工作。2001 年新批事务所 4